

证券简称：方大炭素

证券代码：600516

公告编号：2021—013

##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2021年2月23日，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实际控制人方威先生通知，方威先生于2021年2月23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增持”）6,872,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8%；并计划自本次增持之日（含本次增持日）起6个月内，择机以适当的价格累计增持总金额折合人民币不超过10,000万元（含本次已增持股份金额）。后续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实施增持计划。

●后续股份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发生变化，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

#### 一、增持主体及本次增持情况

##### （一）增持主体

实际控制人方威先生。

##### （二）本次增持情况：

2021年2月23日，实际控制人方威先生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6,872,2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18%，成交均价7.2758元/股。

本次增持前，方威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006,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3%；通过控股股东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524,413,3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05%；增持前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529,419,7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18%。本次增持后，方威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1,878,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1%，增持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536,291,92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0.37%。

(三)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 二、后续增持股份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后续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可及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

(二) 后续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A股股份。

(三) 后续增持股份的金额（含本次已增持股份金额）：累计增持总金额折合人民币不超过10,000万元。

(四) 后续增持股份的价格：后续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实施增持计划。

(五) 后续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次增持之日（含本次增持日）起6个月内。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六) 后续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

##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后续股份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发生变化，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

## 四、其他说明

(一) 增持主体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 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增持主体将根据股本变动，对增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并及时披露。

(三) 增持计划实施完毕或增持期限届满后的两个交易日内，增持主体将发布增持计划实施结果公告，披露增持数量、金额、比例及本次增持后的实际持股比例。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

《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2月24日